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公告、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公司已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实施后,总股本由 222,146,400 股增至 228,151,400 股,并按《公司法》《证券法》等的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了修改。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信息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注册资本	贰亿贰仟贰佰壹拾肆万陆仟肆佰元整	贰亿贰仟捌佰壹拾伍万壹仟肆佰元整

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694045819W

名称: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亿贰仟捌佰壹拾伍万壹仟肆佰元整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胡先念

住所:长沙市雨花区迎新路 868 号德思勤城市广场第 A-2 地块第 7 栋 16 层

经营范围:丙酮、甲苯、硫酸、甲醇、乙醇[无水]、1-丙醇、2-丙醇、正丁醇、乙酸[含量>80%]、乙酸溶液[10%<含量≤80%]、乙酸甲酯、乙酸乙酯、乙酸正丙酯、乙酸正丁酯、甲基丙烯酸甲酯[稳定的]、2-丁酮、环己酮、二甲氧基甲烷、甲基叔丁基醚、苯、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粗苯、苯乙烯[稳定的]、溶剂油[闭环闪点≤60℃]、马来酸酐、丙烷、丙烯、正丁烷、1-丁烯、2-丁烯、异丁烯、液化石油气(工业用)、石脑油、2-甲基庚烷、异辛烷、2-甲基丁烷;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化工原料销售;化工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4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倪毓蓓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公司股东倪毓蓓计划在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2,43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倪毓蓓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 2023 年 1 月 6 日,股东倪毓蓓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日,股东倪毓蓓未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 1】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 2】
倪毓蓓	合计持有股份	9,738,750	4.38	9,738,750	4.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738,750	4.38	9,738,750	4.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 1:以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总股本 222,146,400 股为基数计算。

注 2:以 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 228,151,400 股为基数计算。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1 月 6 日,股东倪毓蓓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3、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5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股东倪毓蓓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738,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27%)的股东倪毓蓓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43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倪毓蓓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倪毓蓓

2、股东持股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倪毓蓓女士持有公司股份为 9,738,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7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含因持有股份期间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数量和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2,43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不超过股东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 25%。若此期间,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股份的数量将按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决定,但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如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将按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三、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中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的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股东倪毓蓓女士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额不超过持有股份的 25%,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通过公司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毓蓓女士遵守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倪毓蓓女士将根据市场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具体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2、倪毓蓓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未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倪毓蓓女士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相关承诺,并及时履行相关义务。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后续出台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的其他规定,也将遵照执行。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7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3-00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度,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瑞泽”)(包括分公司、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作为原告共计新增诉讼案件 86 起,涉诉金额共计 38,656.24 万元(其中 8,240.20 万元已经在《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度累计诉讼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中予以披露),其中已收回金额 4,144.78 万元;作为被告新增且未结诉讼案件 54 起,涉诉金额共计 5,175.62 万元。现公司将主要诉讼案件公告如下:

一、公司作为原告的主要诉讼情况

2022 年度,受疫情影响,公司各板块应收账款回收不及预期,为加快公司应收账款资金回笼、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避免公司出现短期流动性风险、减少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混凝土板块(包括分公司、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作为原告共计新增诉讼案件 85 起,涉诉金额共计 22,136.75 万元;园林绿化板块新增诉讼案件 1 起,涉诉金额 16,519.49 万元,现公司将案件情况公告如下:

原告	被告	诉讼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进展
公司混凝土板块各分公司、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	采购公司混凝土产品的客户	2022 年度,公司混凝土板块新增诉讼案件 85 起,诉讼缘由均为:部分购买公司混凝土产品的企业违反双方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超过约定的付款期限拖欠公司货款。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均作为原告方,向拖欠公司货款的企业提起追收货款的诉讼。	22,136.7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案件中已结清案件 20 起,已审结未结清案件 26 起,处于诉讼阶段的案件 39 起。通过诉讼累计回款 4,144.78 万元,未回款金额 17,991.97 万元。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海口市园林和环境卫生管理局	因海口美舍河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请求:1、判令被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共计 125,261,355.55 元及利息 24,015,037.51 元;2、判令被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养护费 15,918,520.45 元及利息;3、判令被告北京桑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海口市园林和环境卫生管理局对上述第 1 项、第 2 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司法鉴定费(如有)。	16,519.4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经进行了庭前质证,等待一审开庭。

二、公司作为被告的主要诉讼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包括分公司、子公司、受托管理公司)作为被告共计新增且未结诉讼案件 54 起,主要为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材料买卖合同纠纷、票据纠纷等,涉诉金额共计 5,175.62 万元,主要案件内容如下:

原告	被告	诉讼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进展
龚发荣	公司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	原告与被告分别签订了原材料供货合同,现因合同纠纷,原告提起诉讼。	260.6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一审判决已出,被告上诉中。
吴林祥、储英、张丽荣、吴雨丹	公司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	原告与被告分别签订了原材料供货合同,现因合同纠纷,原告提起诉讼。	239.86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一审判决已出,被告上诉中。
贵州禾本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京桥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罗甸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399.1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已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原告已重新提起上诉,等待开庭。
昆明超臣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319.7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已开庭,等待判决。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上述诉讼情况外,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新增且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2022 年度,公司作为原告新增诉讼案件涉诉金额共计 38,656.2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40%;作为被告新增且未结诉讼案件涉诉金额共计 5,175.6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0%。公司通过积极采取法律诉讼手段加快应收账款的资金回笼工作,确保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减少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同时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好相关被诉事项,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案件后续进展,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要求,及时披露重大诉讼、仲裁的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3-00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1 月 8 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2022 年 7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对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冻结情况、原因及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近日,公司查询银行账户获悉公司及子公司名下部分银行账户有解除冻结及新增冻结情况,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一、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情况

序号	所属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原冻结金额(万元)
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三亚分行	2201026219020 1*****	227.49
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三亚分行	78990188001*****	22.96
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海口湾支行	6220601001000*****	7.82
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三亚分行	8989007606*****	9.96
5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	340101551000*****	303.43
6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	海南银行澄迈科技支行	60016651*****	100.75
7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海南银行	60013708*****	162.93

二、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及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公司 2022 年下半年度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以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所属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冻结金额(万元)
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海棠湾分公司	光大银行三亚海棠湾支行	39290188000*****	39.90
2	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三亚崖城支行	2201078409100 0*****	12.58
3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陵水分公司	工商银行海南陵水支行营业部	2201026409200 0*****	26.30
4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琼海北门支行	460010055370530**** *	21.61
5	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琼海银海支行	2650127*****	41.63
6	琼海鑫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工行琼海支行	2201025309200 0*****	117.75
7	海南瑞泽商贸有限公司	海南银行三亚分行	60016376*****	20.00
8	三亚瑞泽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三亚分行营业部	2201026209200 1*****	20.00
9	六枝特区民兴环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行贵州六盘水六枝支行营业部	2410082119200 2*****	227.49
10	其他小额账户合计	-	-	17.06
以上 1-10 项为新增冻结账户			小计	544.32
1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银行三亚分行	60016319*****	95.71
12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三亚吉阳支行	2201029219200 0*****	84.38
13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海南银行三亚分行	60016319*****	348.91
14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三亚分行营业部	6970*****	22.00
15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海棠湾分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三亚海棠湾支行	39290188000*****	54.00
16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招商银行海口海秀支行	8989021700*****	20.00
17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海口分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南海支行	460501003936000**** *	20.00
18	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	工行澄迈老城支行	2201036909100 1*****	11.77
19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三亚市分行	2201026219020 1*****	142.60
20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六枝特区分行	203520203001000002* ****	153.60
21	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海南银行三亚分行营业部	60013708*****	130.59
22	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贵阳银行	347101205400*****	702.66
23	其他小额账户合计	-	-	20.17
以上 11-23 项为前次已披露且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处于冻结情况的账户			小计	1,806.38
合计				2,350.70

三、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主要是因为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方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材料买卖合同纠纷等,相关案件原告要求法院采取诉前、诉中保全措施冻结公司银行账户,以及案件执行阶段冻结公司银行账户,主要涉及案件内容如下:

原告	被告	诉讼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进展
龚发荣	公司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	原告与被告分别签订了原材料供货合同,现因合同纠纷,原告提起诉讼。	260.6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一审判决已出,被告上诉中。原告已冻结被告部分银行账户。
贵州禾本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贵州京桥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罗甸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工程款。	399.1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案已判决,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原告已重新提起上诉,等待开庭。

四、解决措施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已安排法务部、合作律师事务所与原告方、所辖法院进行积极沟通,对于诉前保全阶段的案件,争取与原告方达成和解,在正式立案前撤诉;对于诉中保全阶段的案件,运用合法合规的法律条款维护公司的正当权益;对于执行阶段的案件,遵照法院终审判决结果,督促分、子公司遵照法院生效判决履行支付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因涉诉被冻结的银行账户金额共计 2,350.7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11.87%,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8%。上述被冻结银行账户的资金余额较小,且非主要经营账户,未对公司资金收付和正常的经营活动造成实质性影响。因此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此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3-003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期,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公司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绿润”、“承租人”)与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和租赁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将有形动产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安和租赁公司融资人民币 432.90 万元。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签署了《不可撤销的担保承诺函》,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担保额度审批情况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包括存量担保到期继续担保部分)。其中,公司为广东绿润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额度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广东绿润的担保余额为 4,405.11 万元,对广东绿润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

综上,公司本次为广东绿润提供融资租赁担保的金额在上述额度内,因此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广东绿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06 年 01 月 24 日

3、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县东路 24 号之一(11)(只限办公,不包括垃圾暂存点及处理厂)

4、法定代表人:盛辉

5、注册资本:10,380 万元人民币

6、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环保技术、资源再生加工利用技术的研发;承接环保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环境污染防治工程;环境保护监测;管网建设监测维护;地下管线探测;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测绘服务;环境卫生清扫保洁服务;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市政设施维护维修管理服务;沟渠、下水道、河涌、化粪池的清疏及保洁服务;河涌治理、修复;工业废物、固体废物、城市生活垃圾的回收利用、处置服务;炉渣清运处置服务;绿化垃圾、建筑垃圾、废旧木料的清运及资源化利用;大件家私垃圾拆解及资源化利用;土壤修复;工业、生活、河涌污泥处理、处置;生活垃圾渗滤液清运、处置;(以上项目不含危险废品);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养护服务;承接: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工程、土石方工程、建筑装饰和装修工程;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有害生物防治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经营租赁;销售:环保产品;生产、销售:新型环保建筑材料及工程施工材料(生产地另设)。

8、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公司。

9、广东绿润母公司的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64,494.41	69,416.55
负债总额	32,990.84	33,282.03
净资产	31,503.57	36,134.51
资产负债率	51.15%	47.95%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40,371.86	24,178.94
利润总额	7,438.16	5,255.57
净利润	6,688.87	4,630.94

10、其他说明

经查询,广东绿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广东绿润目前整体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发展较为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正常履约能力。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签署的《不可撤销的担保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1、承诺人: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金额:人民币 432.90 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担保期间:本函出具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到期之日后满两年时止;

5、担保范围:承租人应偿还的租金、租息、罚息、违约金及安和租赁公司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具体以《融资租赁合同》、承租人签署资料约定标准为准(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违约金等)。

6、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97,882.90 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45,659.9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3.0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其他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担保事项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332 证券简称:中科蓝讯 公告编号:2023-002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份数量为 1,266,777 股,限售期为自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科蓝讯”)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6 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8 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 12,0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2,166,777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7,833,223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共涉及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 282 名股东,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1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份数量为 1,266,7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中科蓝讯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份数量为 1,266,777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16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870	0.0049%	5,870	0
2	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67	0.0012%	1,467	0
3	国寿安保稳和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0	0.0049%	5,870	0
4	国寿安保强国智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48	0.0020%	2,348	0
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5,870	0.0049%	5,870	0
6	广发恒荣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7	0.0008%	997	0
7	广发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70	0.0049%	5,870	0
8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一组合	5,870	0.0049%	5,870	0
9	广发稳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3	0.0006%	763	0
10	广发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70	0.0049%	5,870	0
11	融通新能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82	0.0022%	2,582	0
12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09	0.0034%	4,109	0
13	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17	0.0023%	2,817	0
14	方正富邦天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7	0.0008%	997	0
15	中欧洞见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0	0.0049%	5,870	0
16	中欧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54	0.0040%	4,754	0
17	中欧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0	0.0049%	5,870	0
18	中欧品质消费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19	0.0015%	1,819	0
19	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870	0.0049%	5,870	0
20	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4	0.0010%	1,174	0
21	中金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7	0.0008%	997	0
22	陆家嘴国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5,870	0.0049%	5,870	0
23	民生加银价值发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39	0.0030%	3,639	0
24	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5,870	0.0049%	5,870	0
25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70	0.0049%	5,870	0
2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肆号职业年金计划-民生银行	5,870	0.0049%	5,870	0
27	受托管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70	0.0049%	5,870	0
28	受托管理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普保	5,870	0.0049%	5,870	0
29	上海市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华泰组合	5,870	0.0049%	5,870	0
30	山东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华泰组合	5,870	0.0049%	5,870	0
31	江西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5,870	0.0049%	5,870	0
3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增利投资产品	5,870	0.0049%	5,870	0
33	华泰优升 FOF 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3,756	0.0031%	3,756	0
34	河南省玖号职业年金计划-光大银行	5,870	0.0049%	5,870	0
35	广西壮族自治区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5,870	0.0049%	5,870	0
36	北京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5,870	0.0049%	5,870	0
37	广东省拾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证券组合	5,870	0.0049%	5,870	0
38	辽宁省玖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组合	5,459	0.0045%	5,459	0
39	四川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证券组合	5,870	0.0049%	5,870	0
40	上海市壹